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
承辦人：許筑媛

電話：089-221999#403

電子信箱：t618@mail.ttepb.gov.tw

22101

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81號10樓之4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台灣省水利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綜字第1070007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臺東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要點」及該要點修正對照表各1份

裝

主旨：修正「臺東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修正「臺東縣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專家學者委員遴選要點」及該要點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請各單位協助周知。
- 二、前揭要點可至本府網站（<http://law.taitung.gov.tw/index.aspx>）下載，路徑為：「法規體系」-「環保類」。
- 三、請本府行政處協助辦理刊登政府公報事宜。

訂

正本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財團法人台灣省水利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省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行政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國際發展及計畫處、本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、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本府建設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文化處、荒野保護協會台東分會、台東縣野鳥學會、台灣環境保護聯盟台東分會

副本：本縣環境保護局(水質保護畫科)、本縣環境保護局(空氣噪音防制科)、本縣環境保護局(廢棄物管理科)、本縣環境保護局(綜合計畫科)、本縣環境保護局(環境稽查科)

線

縣長黃健庭

第1頁 共1頁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主管處(局)長決

107031508